

关于从业人员及配偶参与华龙证券金智汇 优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相关规定，现将截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及配偶参与我公司管理的华龙证券金智汇优盈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参与资管计划 名称	姓名	投资者类型	参与份额 (万份)
华龙证券金智 汇优盈 5 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王*真	董事、从业人员	47.99
	陈*华	董事、从业人员	40.47
	陈*亮	从业人员	38.89
	陈*一	从业人员	48.48
	陈*	从业人员	38.55
	范*	从业人员	95.72
	李*鹏	从业人员	76.01
	李*霞	从业人员	46.41
	刘*	从业人员	38.55
	刘*	从业人员	47.95
	孟*	从业人员	41.89
	牛*	从业人员	130.09
	阙*红	从业人员	38.21
	唐*莉	从业人员	40.00

	王*慧	从业人员	47.20
	王*婕	从业人员	51.23
	王*飞	从业人员	83.21
	魏*苗	从业人员	39.55
	温*	从业人员	39.34
	吴*	从业人员	47.95
	徐*兴	从业人员	48.66
	徐*攀	从业人员	40.00
	徐*雄	从业人员	38.21
	杨*	从业人员	40.00
	张*	从业人员	49.55
	张*琴	从业人员	38.55
	赵*涛	从业人员	50.00
	朱*云	从业人员	39.47
	杨*	从业人员配偶	38.29

特此公告。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8日